

邻水县税务志

(续编一)

1991 年——1995 年

邻水县国税局编写组



邻水县国税局党政领导合影
从左起：苏坤泉、彭 超、李方文、甘立东、李荣清



邻水县税务志(续编)领导小组合影
前排左起：甘立东、李方文、谢乐刚
后排左起：苏坤泉、彭 超、游元明、邓友发



邻水县税务志(续编)编写组合影

前排左起：冯超奎 董国生

后排左起：苏坤泉 彭 超 邓友发



邻水县国税局办公楼



税法宣传游行队伍

邻水县税务局(国税局)历任局长



第五任局长 车彦生



第六任局长 李方文

1995-1996年度

四川省最佳文明单位

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

四川省委 授予邻水县国税局为“四川省最佳文明单位”
四川省人民政府

四川

先进卫生单位

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四川省爱卫会授予邻水县税务局为“四川省先进
卫生单位”

邻水县税务志《续编》

工作人员名录

领导小组：

组 长：李方文

副组长：彭 超

成 员：游元明 谢乐刚 甘立东

 苏坤泉 邓友发

编写组：彭 超 邓友发 苏坤泉

 冯超奎 董国生

审 稿：彭 超 邓友发 苏坤泉

 黄太光 费玉伯

征集资料：冯超奎 董国生 冯芬芬

校 对：冯超奎 董国生 苏坤泉

目 录

图 像

邻水县税务志《续编》工作人员名录

前 言	(1)
凡 例	(2)
大事记	(3)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县税务局(国税局)	(6)
第二节 各税务所	(11)
第三节 党群组织	(17)

第二章 干部教育与管理

第一节 干部队伍	(20)
第二节 干部教育与管理	(26)
第三节 机关干部奖惩	(27)
第四节 工资、福利	(36)
第五节 住房、交通	(38)
第六节 离退休与退职	(38)
第七节 落实干部政策	(39)

第三章 税 收

第一节	税收制度	(40)
第二节	税种、税率	(42)
第三节	基金征集	(65)
第四节	税收管理体制	(66)

第四章 征收管理

第一节	征管办法	(67)
第二节	征管制度	(70)
第三节	税法宣传	(81)
第四节	促产增收	(82)
第五节	减税、免税	(84)
第六节	违章处理	(84)

第五章 会计、计划、税源、票证、经费

第一节	会计	(86)
第二节	计划	(86)
第三节	税源	(90)
第四节	票证	(109)
第五节	经费	(112)

附 录

前 言

邻水县税务志《续编》是在县局党政领导下,股室的大力支持进行编纂的。本志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实事求是,广泛征集资料,经过一年多时间,查阅档案共计500余卷,抄录整理资料30余万字。以档案资料为依据,事实为准绳,实事求是,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本着详近略远,详业务略其他的编写原则。叙述了邻水县1991年至1995年来税收工作的开展,税务机构的演变,干部队伍建设,税制改革,征收管理,促产增收,税法宣传,计财工作等情况,进行了详实的记载。它不仅是五年来税收工作的总结,更重要的给今后借鉴提供了可贵的资料。

编写过程中,由于写作水平有限,遗漏之处难免,诚恳希望各级领导和税收战线的同行批评指正。

凡 例

一、本志由前言、大事记、附录,若干专章组成,章以下划分节、目和子目三个层次(个别章、节不分目或子目),每个层次横排竖写方法、依时顺叙。

二、本志上限为 1991 年,下限为 1995 年,对此断限以外个别重要史实略有上溯下延。

三、本志一律采用公元纪年。

四、本志使用货币以人民币为准,单位:千元、百元、元为主,个别按角分。

五、1994 年国税、地税分设后,属地方税部分全部移交地税局征收管理。

本志为语体文、以文字记述为主,以图、表、照片相结合组成。

大事记

一九九一年

1月西南服务团史研讨会在县税务局召开。

1990年4月至1991年12月底,在全县开展了声势浩大的税法宣传月活动。

1月5日,成立鼎屏税务分局、由县税务局副局长李方文兼任局长,费玉伯任副局长。彭世田任支部书记。

1月,县局任命熊炜驰任鼎屏个体集贸税务所副所长、主持全面工作。

2月25日,县局党总支通报表扬优秀党员:费玉伯、邹孟荣、曾凡富、甘立东、甘国忠、叶贤国、苏坤泉、甘立兴、王成元、胡学芳、车彦生。

2月,县局表彰1990年度8个先进集体:丰禾税务所、个体集贸税务所、石永税务所、合流税务所、征管股、稽查队、税政股、人教股,先进个人62名。

5月19日,达县地区税务局授予九龙税务所为地局级“文明税务所”。

5月20日,建立中共邻水县税务局党组、由车彦生任书记,王成元、胡学芳、李方文为成员。

5月27日,县局从7月1日起,开征投资方向调节税。

7月12日,省税务局授予城北税务所为省局级“文明税务所”。

9月3日,达县地区税务局党组决定:苏坤泉为党组成员兼任纪检员。

一九九二年

1月25日,达县地区妇联办事处、税务局表彰“三八”红旗手:邻水胡学芳、费玉伯、谢碧华、获此称号。

2月,县局表彰1991年度先进集体9个:丰禾税务所、石永税务所、合流税务所、个体集贸税务所、鼎屏分局、稽查队、税政股、人教股、征管股。先进个人53名。

4月7日至8日,达县地区税务系统实行等级专管员现场会在邻水召开。

5月5日,达县地区税务局达地税人(92)46号文,免去李方文鼎屏税务分局局长职务。

5月17日,达县地区税务局任命甘立东为邻水县税务局副局长。

5月25日,经县公安局,税务局决定,成立邻水县税务局公安执勤室由熊代禄负责。

9月1日,县局表彰上半年先进个人46名。

9月12日,县局在全县开展《税收征管法》宣传活动,出动宣传车三辆,写出标语1300幅,办墙报49期。

10月6日,县局内设“发票管理所”由许方华任所长。

10月17日,县志办批准《邻水县税务志》。符合国家内部出版地方志的要求,并同意付印。

12月12日,县局成立工会委员会。

12月24日,县局成立催查领导小组,由车彦生任组长,王成元、甘立东任副组长。

一九九三年

1月1日,邻水县实施新版发票,清理收缴旧版发票。

1月14日至16日,税务局召开中青年干部培训会,参加人员有正、副股、所长,参加人数50余人。

2月10日,成立“邻水县人民法院税务执行室”。

2月12日,县局表彰1992年度先进集体8个:丰禾税务所、坛同税务所、个体集贸税务所、城北税务所、稽查队、税政股、办公室、人教股、先进个人52人。

3月30日,经过考评验收,县局档案升省一级,鼎屏分局升省三级,其余各所全部达标。

4月5日,县税务局成立邻水县离退休职工党支部,由张兴德任支部书记。

5月9日,董希云提任办公室主任。

7月,县局在合流税务所召开纳税人大会,检察院宣布对刘国民偷税案免予起诉,处以罚款6000元。

7月26日,达县地区税务局任命李方文为邻水县税务局局长,免去车彦生局长职务。

8月,达县地区税务局经过考评邻水县税务局为1992年度先进单位。

9月,鼎屏分局启用微机开票收税。

9月,中共邻水县委公布李方文任邻水县税务局党组书记,免去车彦生党组书记职务。

9月22日,县局举办“国税知识对抗赛”获省国税局最佳项目奖。

9月25日,鼎屏个体集贸税务所档案工作,经过考评验收达地区级档案标准。

从10月起,县局划归广安地区税务局领导。

11月5日,县局咨询事务所成立,由李方文兼所长。

11月8日,广安地区税务局任命李方文为邻水县税务局局长,胡学芳、甘立东任副局长。

11月11日至12日,达县地区税务咨询工作会议,在邻水县税务局召开联系会,传达省会议精神和交流咨询代理工作。

11月30日,邻水县税务局获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12月12日,成立邻水县税务局“八达贸易公司”,由何汉章任经理。

一九九四年

1月,邻水县税务局全面推行新税制。

2月,邻水县税务局表彰1993年度先进集体9个:丰禾税务所、坛同税务所、城南税务所、鼎屏个体集贸税务所、直属分局、税政股、办公室、咨询所、检查所,先进个人47名。

2月,县局被广安地区税务局评为1993年度工作优等奖。

3月,县局工会委员会被县总工会评为“先进职工之家”。

4月,县局档案工作被广安地区国税局评为1993年度档案工作一等奖。

6月27日,县局领导班子被中共邻水县委评为“四好领导班子”。

9月27日,广安地区国税局党组决定:成立邻水县国税局党组、由李方文任书记,成员甘立东、彭超。

9月21日,广安地区国税局任命李方文为邻水县国税局局长,甘立东为副局长,彭超为局长助理。

9月29日,邻水县税务局分设为邻水县国税局,邻水县地方税务局正式启用新印章。

10月,按照广安地区国税发(94)24号文件,划分国、地税机构征管范围并进行移交工作。

一九九五年

2月7日,邻水县国税局被县府评为“1994年度先进单位”。

2月,县局召开1994年度表彰会,先进集体8个:稽查分局,直属分局、税政股、计财股、监察室、人教股、袁市税务所,丰禾税务所;先进个人52名。

2月21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从1991年1月1日起,取消集贸市场税收分成规定。

2月28日,县局对李方文等113名“文明税务员”通报表扬。

3月7日,县局授予丰禾税务所,坛同税务所,城南税务所,鼎屏个体集贸市场,直属分局领导班子为“四好领导班子”称号。

5月1日,广安地区国税局在邻水县国税局召开基层文明单位现场会。

6月24日,县委授予县局领导班子为“四好领导班子”。

8月18日,县局举办新税法知识竞赛,参赛14个队,稽查队获一等奖,县局队获二等奖,直属分局队获三等奖。

9月4日,县局举办“三爱一树”演讲参赛22人,吕淑浪获一等奖,谢乐刚、甘莉获二等奖,王权宁、杨元伟、谭平获三等奖。

9月25日,广安地区国税局评县局文秘工作为一等奖,信息工作二等奖,通讯工作三等奖。

10月21日,广安地区国税局任命彭超任邻水县国税局副局长。

11月12日,县人民政府任命李方文同志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兼)。

12月25日,县局授予甘国忠,甘霖、黄太光、谢友建、谢乐刚为稽查能手。

1997年1月10日,省府命名邻水县国税局为“最佳省级文明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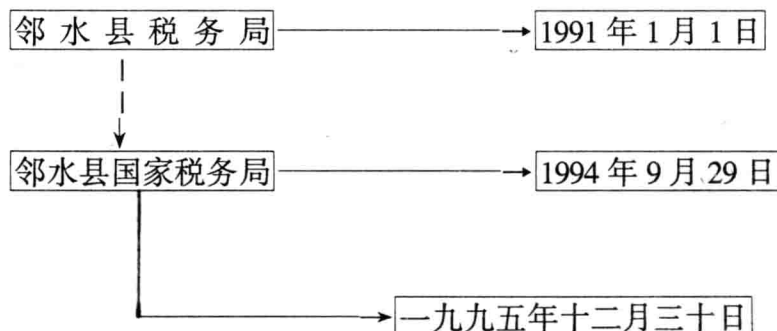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县税务局、国税局

1991 年局内设股室有:办公室、人事教育股、监察股、税政股、征管股、计会股、稽查队和检察院派驻的税务检察室。1992 年 5 月 14 日将县局内的监察股改为监察室,同年 4 月 24 日撤销了汽车站税务检查站。5 月 25 日成立“邻水县公安局税务执勤室”处理税收工作重大案件。10 月 5 日成立了“发票管理所”。同年 11 月 5 日根据上级指示局内成立“邻水县税务咨询事务所,为大中型企业代办有关纳税事宜。1993 年 2 月 12 日成立“邻水县人民法院税务执行室”。同年 11 月 4 日县局“稽查队”改为“邻水县税务检查所”。1994 年 9 月 29 日邻水县税务局分设为“邻水县国税局”和“邻水县地方税务局”,分设后局内设有“办公室、监察室、税务调研室,人事教育股、税政股、征管股、计财股、稽查分局、发票管理所、税务咨询事务所,税务检察室、公安执勤室;国税局下辖派驻的有:直属分局、个体集贸税务所、城北税务所、城南税务所、合流税务所、坛同税务所、九龙税务所、袁市税务所、丰禾税务所、石永税务所、兴仁税务所、柑子税务所、担负全县 45 个乡镇,2514 户企业,6000 余户个体户的税收征管工作。分设后分流到地方税务局的干部 34 人,随人带走住房 28 套,面积 1350 平方米,折价 347,159 元,分给野马车一辆折价 40,000 元,另由国税局分给现金 200,000 元。1995 年 2 月 9 日,将局内稽查队改为“邻水县国税局稽查分局”,内设办公室和稽查 1 队、2 队、3 队。同年 12 月 9 日“邻水县税务咨询事务所”改为“邻水县敬业税务师事务所”。

附:邻水县税务局机构演变图

邻水县税务局机构演变图



邻水县税务局、国税局历届领导任职表

机构名称	职 务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税务局	局 长	车彦生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日—1993年7月
	副局长	王成元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日—1993年2月调达川
	副局长	胡学芳	女	党员	中专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日—1994年7月调广安
	副局长	李方文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993年7月29日
	副局长	甘立东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2年5月17日—1994年9月20日
	副局级 督导员	甘立兴	男	党员	高中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日—1994年1月29日
	副局级 调研员	彭世田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2年5月12日—1994年9月
	副局级 调研员	叶贤国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2年5月12日—1994年1月29日
	副局级 调研员	张兴德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1年1月1日—1993年7月
	局 长	李方文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3年11月8日—1994年9月28日
	副局长	李随华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4年6月16日—1994年12月30日
国税局	局 长	李方文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4年9月29日—1995年12月30日
	副局长	甘立东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4年9月29日—1995年12月30日
	局 长 助 理	彭 超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4年9月21日—1995年10月27日
	副局长	彭 超	男	党员	大专	四川邻水	1995年10月21日—1995年12月30日
	副局级 调研员	董英福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3年12月17日—1995年10月27日
	正局级 调研员	何汉章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3年—1993年10月13日
	副局级 调研员	许方华	男	党员	初中	四川邻水	1994年4月25日—1995年10月5日
	副局级 调研员	苏坤泉	男	党员	中专	四川邻水	1995年11月—1995年12月30日

邻水县税务局(国税局)历届股室任职表

机构名称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文化程度	任 职 时 间
办公室	兰永和	主 任	四川邻水	小 学	1993 年 1 月 1 日—1993 年 5 月 17 日
办公室	董希云	副主任	陕 西	高 中	1991 年 1 月 1 日—1993 年 5 月 17 日
办公室	董希云	主 任	陕 西	高 中	1993 年 5 月 18 日—1993 年 9 月 25 日调地局
办公室	吴长路	副主任	四川邻水	高 中	1992 年 9 月 1 日—1994 年 9 月 29 日
办公室	熊炜驰	副主任	四川邻水	初 中	1993 年 8 月 3 日—1994 年 3 月 30 日
办公室	王盛成	副主任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3 年 8 月 30 日—1995 年 2 月 30 日
办公室	熊炜驰	主 任	四川邻水	初 中	1994 年 4 月 1 日—1994 年 10 月
办公室	王盛成	主 任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5 年 3 月 1 日—1995 年 4 月 20 日
办公室	周朝荣	主 任	四川邻水	初 中	1995 年 8 月 15 日—1995 年 12 月 30 日
人教股	苏坤泉	股 长	四川邻水	中 专	1991 年 1 月 1 日—1995 年 12 月 30 日
人教股	张其祥	副股长	四川邻水	初 中	1991 年 1 月 1 日—1992 年 7 月 1 日
人教股	董雪凌	副股长	四川邻水	中 专	1991 年 10 月 26 日—1995 年 12 月 30 日
税政股	甘国忠	股 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1 年 1 月 1 日—1995 年 12 月 30 日
税政股	彭 超	副股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1 年 1 月 1 日—1993 年 9 月 30 日
税政股	黄太光	副股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2 年 6 月 3 日—1995 年 12 月 30 日
税政股	蒋洪锐	副股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3 年 12 月 2 日—1994 年 9 月 29 日
征管股	甘立东	股 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1 年 1 月 1 日—1992 年 1 月 10 日
征管股	许方华	副股长	四川邻水	初 中	1991 年 1 月 1 日—1993 年 1 月 4 日
征管股	彭 超	股 长	四川邻水	大 专	1993 年 9 月 30 日—1994 年 9 月
征管股	李志明	股 长	四川邻水	中 专	1992 年 5 月 18 日—1993 年 9 月 25 日